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6-A380-02

修正案号: 39-8644

- 一. 标题: 执行适航限制章节第2部分-损伤容限项目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空客A380-841、A380-842和A380-861型号飞机。

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 2016-0047, 2016年3月9日颁发;
- 2、A380 飞机 ALS 第 2 部分,修订版 5,2015 年 12 月 17 日颁发;以后经批准的版次。

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5-A380-06, 39-8414 CAD2015-A380-10, 39-8455

空客A380飞机损伤容限适航限制项目刊登在A380适航限制章节 (ALS) 第2部分,是由EASA批准的。

不遵守这些维护要求和/或适航限制可能导致不安全状况。因此,符合这些要求被确定为持续适航的强制措施。

之前, CAD2015-A380-06 (对应EASA AD 2015-0114) 和

CAD2015-A380-10 (对应EASA AD 2015-0151), 要求分别完成空客A380 飞机ALS第2部分更改4.3和更改4.6规定维护任务。

自从上述指令颁发以来,空客公司颁发ALS第2部分(修订版5),包含了新的和/或更多的限制项目。

鉴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保留并替代CAD2015-A380-06和 CAD2015-A380-10的要求,并要求执行空客A380飞机ALS第2部分(修订版5,本指令以下简称ALS)规定的维护任务和限制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- 1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按飞机型号及构型适用性,根据ALS说明,完成以下工作:
  - 1.1 每个部件在到达适用的寿命限制或之前进行更换;以及
  - 1.2 在门槛值和间隔内,完成所有适用的维护工作。
- 注1: 对于本指令的目的,在ALS确定的门槛值和间隔包括某些任务特别的完成时限。
- 2、在按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完成任何任务时,如果发现不符合项(列在ALS的),在ALS规定的完成时限内,根据经批准的维护文件完成适用的作为纠正措施的维护程序。如果按ALS没有规定完成时限的,下次飞行前完成适用的纠正措施。如果发现没有列在ALS中不符合项的,下次飞行前,联系空客公司获取经批准的指南并相应地完成这些指南。
- 3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,通过纳入ALS规定的限制、维护任务和相应门槛值及间隔,修订经批准的飞机维护大纲(AMP),基于AMP营运人或拥有人确保每架运行飞机的持续适航性。
- 4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AMP已升级包括A380飞机ALS第2部分更改4.3和更改4.6规定的维护任务和寿命限制的,营运人或拥有人将确保持续完成那些任务。接着,对于适用该AMP的飞机,再完成ALS规定新的和/或更严格的任务来符合本指令第四.1段的要求是可接受的。

把ALS规定新的和更严格的任务纳入到该AMP来符合本指令第四.3段要求,是可接受的。

5、按本指令第四. 3段或第四. 4段要求修订飞机的AMP,根据适用性,可确保飞机持续完成本指令第四. 1段和第四. 2段要求的任务。因此,按本指令第四. 3段或第四. 4段要求修订AMP后(根据适用性),没有必要持续记录单个任务的完成情况以作为符合本指令的证据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# CAD2016-A380-02 / 39-8644

五. 生效日期: 2016年3月23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6年3月22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0-86130011